

● 高等财经院校试用教材

会计原理

K | J | Y | L

高等财经院校试用教材

会 计 原 理

(修订本)

杨纪琬 崔尔行 葛家澍 编著
赵玉珉 吴诚之

※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出版

(北京东城大佛寺东街8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北京印刷二厂印刷

※

850×1160毫米 32开 9.375印张 228 000字

1988年6月第2版 1988年5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1—110 000

ISBN 7-5005-0153-6/F·0134(课) 定价：2.10元

编 审 说 明

本书是全国财经类通用教材。经审阅，我们同意作为高等财经院校试用教材出版。书中不足之处，请读者批评指正。

财政部教材编审委员会

1987年11月20日

编写说明

《会计原理》（修订本）是为高等财经院校会计专业编写的试用教材，也可供财务会计人员业务学习参考。

本书是在1963年版本基础上修订的。1963年出版的这本《会计原理》，二十多年畅销不衰，重印十六次，发行100多万册。现基于各方面的要求，进行修订。

这次修订作了如下修改：（1）吸收我国会计学界对会计理论的某些研究成果；（2）对会计事项处理的方法及其运用的科目、报表尽可能以财政部新颁发的有关制度为准；（3）增加了会计电算化等内容。

参加修订的有：葛家澍（第一、二章）、吴诚之（第三、五章）、赵玉珉（第四、六章）、娄尔行（第七、八章），杨纪琬（第九章）等五位教授，最后由杨纪琬教授总纂。

本书在修改过程中，与现行会计制度有关的部分，得到了财政部会计事务管理司冯淑萍同志的协助，在此表示感谢。

本书还有不够完善之处，恳请读者指正。

《会计原理》编写组

1987年11月

目 录

| | |
|--------------------------------------|---------|
| 第一章 总 论 | (1) |
| 第一节 会计的意义 | (1) |
| 第二节 会计的对象 | (4) |
| 第三节 会计的任务 | (12) |
| 第四节 会计的方法 | (14) |
| 第二章 帐户、复式记帐和资金平衡表 | (19) |
| 第一节 资金运用和资金来源的平衡关系 | (19) |
| 第二节 帐户 | (24) |
| 第三节 复式记帐 | (32) |
| 第四节 总分类帐户和明细分类帐户 | (41) |
| 第五节 资金平衡表 | (51) |
| 第三章 主要经济业务的核算和成本计算 | (65) |
| 第一节 主要经济业务核算和成本计算的内容 | (65) |
| 第二节 材料采购、产品生产、产品销售和财务 成果的核算 | (68) |
| 第三节 其他主要经济业务的核算 | (92) |
| 第四节 帐户的分类 | (104) |
| 第五节 会计科目 | (112) |
| 第六节 成本计算 | (114) |
| 第四章 会计凭证 | (129) |
| 第一节 会计凭证的意义和种类 | (129) |
| 第二节 原始凭证的填制和审核 | (132) |

| | |
|-----------------------|--------------|
| 第三节 记帐凭证的填制和审核 | (138) |
| 第四节 会计凭证的传递和保管 | (144) |
| 第五章 帐簿和会计核算形式 | (147) |
| 第一节 帐簿的意义和种类 | (147) |
| 第二节 帐簿的设置和登记 | (150) |
| 第三节 结帐和对帐 | (154) |
| 第四节 记帐规则 | (156) |
| 第五节 会计核算形式 | (161) |
| 附录：汇总记帐凭证核算形式举例 | (174) |
| 第六章 财产清查 | (215) |
| 第一节 财产清查的意义 | (215) |
| 第二节 财产清查的方法 | (217) |
| 第三节 财产清查结果的处理 | (224) |
| 第七章 会计报表 | (228) |
| 第一节 会计报表的意义和编制原则 | (228) |
| 第二节 会计报表的种类和内容 | (231) |
| 第三节 会计报表的报送、审批和汇总 | (247) |
| 第八章 会计分析和检查 | (252) |
| 第一节 会计分析和检查的意义 | (252) |
| 第二节 会计分析的种类和方法 | (255) |
| 第三节 会计检查的种类和方法 | (266) |
| 第九章 会计工作的组织和管理 | (274) |
| 第一节 会计工作的管理体制 | (274) |
| 第二节 会计工作的组织 | (275) |
| 第三节 会计人员的职权和任免 | (281) |
| 第四节 会计制度的制定和执行 | (286) |
| 第五节 会计工作的电算化 | (291) |

第一章 总 论

第一节 会计的意义

会计的起源很早。在古代，人们为了帮助记忆，管好产品的生产（或猎取）及其分配，就需要进行简单的计量和记录。根据现有的史料，距今大约两三千年前，世界上一些著名的文明古国如古巴比伦、埃及和中国，已有经济（财赋）计量和记录的记载。“会”和“计”本来都是计算和汇总计算的意思。我国清代的焦循却根据会计活动的实践，对会和计的含义作了一定的区分：“零星算之为计，总合算之为会。”^①

但是，古代的会计是同其他计算活动混合在一起的。会计从其他计量与记录活动中分离出来并具有自己的特征，则经历一个漫长的发展过程。

我们可以把具有自己的特征、运用了一套科学的计量与记录方法的会计称为现代会计^②。现代会计是商品经济的产物，它的开始形成，是在中世纪——资本主义时代（最发达的商品生产）即将来到的前夜^③。

① 郭道扬：《中国会计史稿》（上册）中国财经出版社1982年版，第62页。

② 如果按世界通史的分析，似乎应当称为“近代会计”。目前会计史学家尚未对会计史的分期问题加以研究并作出结论，因此，近代和现代的概念在会计上的划分就不那么严格。

③ 1494年，在意大利威尼斯出版了卢卡·巴其阿勒(Luca Paciolo)的《算术、几何与比例概要》一书，其中包括他的著名的“簿记论”（载《算术、几何与比例概要》第一部，第九篇，第十一卷）。“簿记论”的问世，标志着现代会计的开始。虽然，这个时代尚未进入资本主义，但“在地中海沿岸的某些城市（如威尼斯、佛罗伦斯）已经稀疏地出现了资本主义生产的最初萌芽”（《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764页）。

在商品经济条件下，商品的价值是由生产该商品的社会必要劳动耗费决定的，而市场的竞争又往往使商品的价值只能按偏离于价值的价格来实现。为了确定生产经营有无盈利和盈利大小，商品生产者既要计算自己的个别劳动耗费（通常只能用价值中的补偿部分来表示所费成本），又要计算社会必要劳动耗费（通常只能借助于价值的货币表现来表示取得的收入），并把两者加以较量。对于每一个商品生产者或商品经营者来说，在其生产经营过程中，所占用的财产物资不可能属于同类同种而甚至千差万别。要统一计算不同种类的占用和耗用并把耗用同收入相比较就必须利用价值的形式（观念上的货币）。马克思曾说：“我们在计算时，在记帐时，每时每刻把商品转化为价值符号，抛开商品底材料和它们所具有的一切自然属性，只把它们当作交换价值登记下来。”^① 马克思在这里描绘的，已往是商品经济条件下的现代会计了。现代会计一个重要特征，就是借助于计算货币的形态，通过全面、综合的反映来确定和控制商品生产的运动。

会计的这一基本特点，在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中依然存在。

我国的会计，主要是在每一个相对独立的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即社会主义企业中进行的。但除企业外，国家机关、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等一切有财务收支活动的单位也需要会计。因此，凡有独立的资金可以负责支配运用，其收入与支出必须也可能独立核算，其经营成果或经济活动的效益可以单独考核并能定期编制会计报表，提供比较完整的财务信息和其他经济信息的单位，均称为“会计主体”。会计活动总是在每一个会计主体中进行的。会计主体规定了会计活动的空间范围。在会计工作中，会计

^①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大纲》第1分册，人民出版社1975年版，第74页。

核算为基础，凡属于会计对象具体体现资金运动的各项经济业务如款项和有价证券的收付；财物的收发、增减和使用；债权、债务的发生和结算；基金的增减和经费的收支；收入、费用和成本的计算，财务成果的计算和处理等等在其业已执行或完成后，都应当运用会计的有关专门方法，通过计量、分类、记录、整理和汇总等程序，进行核算，实行监督。但是，会计核算只是作成历史记录并提供历史信息。为了使会计更好地服务于经济决策，从而提高经济效益，在会计核算的基础上，还应当分析利用历史信息，对未来的经济活动作出预测，为决策提供备选的优化方案。

总起来说，在我国有计划的商品经济条件下，会计是对各单位（各个会计主体）的经济业务，主要运用货币形式，借助于专门的方法和程序，进行核算，实行监督，产生一系列财务信息和其他经济信息，旨在提高经济效益的一项具有反映和控制职能的管理活动。

怎样认识会计还有一种观点。这种观点不是把会计理解为一项管理活动而是理解为提供信息以供决策（管理）的一个信息系统。按照这种观点，会计被定义为：旨在提高微观经济效益、加强经济管理而在企业（单位）范围内建立的一个以提供财务信息为主的经济信息系统。这个系统主要用来处理各单位的资金运动（价值运动）所产生的数据而后把它加工成有助于决策的财务信息和其他信息。

上述定义表明：任何一个单位发生经济业务，都会引起资金运动。在企业中，资金也就是处于企业生产和流通过程中的价值。马克思在考察资本主义制度下会计（簿记）的作用时就指出：“资本作为它的循环中的统一体，作为处在过程中的价值，无论是在生产领域还是在流通领域的两个阶段……是由包含商品定价或计价（估价）在内的簿记来确定和控制的。”^① 马克思的这个论断，对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第151页。

于认识会计在有计划的商品经济条件下的意义与作用，同样具有现实意义。我国的企业是相对独立的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为了增强企业的活力，企业应当自主经营，自负盈亏。但在自主经营中，企业的行为要力求合理化和长期化；在自负盈亏中，企业要不断提高经济效益以便自我积累、自我发展从而在社会主义市场中具备充分的适应能力和有力的竞争能力。很明显，要实现上述要求，会计是一个必不可少的手段。借助于会计，首先，能够用货币的形式，确定经营资金运动，了解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最重要的信息；其次，在掌握信息的基础上，可以按照国家的计划要求和市场的供需变化，及时监督、指导并调节企业的经营活动。在我国，不论搞活企业还是加强宏观控制，都是离不开会计的。实践已经证明并将继续证明：企业越是充满活力，社会主义的市场机制越是发挥作用，国家的宏观控制越是改进和完善，意味着社会主义商品经济越是成熟与发展，会计就越是显示出它的重要性和必要性。

第二节 会计的对象

会计的对象是指会计作为一项管理活动所要反映和控制的内容。我国正处在社会主义的初级阶段，社会主义经济是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在社会主义制度下，会计管理的内容总的来说，是价值运动或资金运动。说得更通俗一点，就是在社会主义企业、机关、事业等单位中能够用货币表现的经济活动。

如前所述，在社会主义制度下，会计是管理社会主义经济的一种活动，企业、机关、事业等单位，都是执行国民经济计划的基层单位，具体进行社会主义的再生产活动和管理活动。特别是社会主义企业，是相对独立的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它们直接承担生产、建设和商品流通，并负责自我积累、自我改造和自我发

展。一切企业、机关和事业等单位也是会计管理的基本环节。但是，由于各个单位的工作性质和内容不同，会计的具体对象不完全相同，为了明确会计的对象，就需要进行具体分析。

首先，我们研究一下，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以下简称国营工业企业^①）的会计对象是什么。为此，应当首先说明国营工业企业经济活动的内容、目的和要求。

国营工业企业是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的经济组织，在服从国家的计划和管理的前提下，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经济实体。工业企业作为社会主义的商品生产者，除进行商品生产的活动以外，为了取得生产所必需的劳动对象以及为了实现生产过程中所创造的产品的价值，还必须按照等价交换的原则，进行同生产有关的购销活动。因此，工业企业的经济活动可以分为供应、生产和销售三个主要经营过程。

同时，在企业的供应、生产和销售过程中都要有一定数量的财产，作为进行经济活动的物质基础。企业所拥有的财产，包括厂房、机器设备、工具等劳动资料，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等劳动对象，以及一定数量的劳动产品储备和经营所必须的货币资金等等。这些都是社会主义的国有财产，但交给企业使用，构成企业的经营资金。

供应过程是生产的准备过程，主要是购买劳动对象，作为生产储备。在供应过程中，为了购进原材料必然要发生运输、装卸等费用；还要同供应单位及其他有关单位发生货币结算关系。生产过程是工业企业最主要的经营过程。在生产过程中，工人借助于劳动资料把劳动对象变成新的产品。生产过程既是产品的创造过程，同时，也是物化劳动（即生产资料）和活劳动的耗费过程。

^① 考虑到所有权与经营权适当分开，我国的全民所有制企业不应当称为“国营企业”，而只能称为“国有企业”。这里，沿用了习惯的用法。

在这个过程中，企业要根据按劳付酬的原则，同职工进行工资结算。此外，也与其他单位（如供应动力的单位）发生货币结算关系。销售过程则是把创造出来的产品销售出去，收回货币资金。在销售过程中，由于销售产品必然要发生销售费用，同时要交纳税款；此外，也要同购买单位及其他有关单位发生货币结算关系。

企业通过销售产品所取得的货币资金，不仅要补偿产品在生产和销售过程中的全部消耗，而且还包括一定的货币积累（工人在生产过程中为社会所创造的那一部分产品的价值），积累的大小反映企业经营过程的最终成果。保证一定数量的积累既是社会主义扩大再生产，又是企业自我发展的必要条件。所以，在企业中，销售过程不同于供应过程和生产过程的特点之一是：在这个过程中，既发生一定的消耗，又取得收入和成果。

企业的供应、生产和销售过程是相互联系的，同时，也是社会主义再生产过程的组成部分。我们知道，社会主义再生产过程是由生产、分配、交换（或流通）和消费（分为生产上的消费和个人的消费）四个要素所组成的。这四个要素在工业企业的经济活动中表现得最为完整，而生产和流通又是工业企业经济活动的主要内容。企业的生产过程既表现为生产，又表现为生产上的消费；企业的供应和销售过程则是流通的两个阶段；在企业的生产和流通过程中也对企业职工新创造的那部分价值，即国民收入，进行初次分配，也就是把这部分国民收入分为两部分。一部分以货币工资的形式分给职工个人；另一部分则主要采用税金的形式上交给国家，作为国家集中的纯收入；其余部分原则上留归企业。按企业的不同经营形式^① 进行分配。由此可见，工业企业的

① 在我国，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入，全民所有制企业将会出现不同的经营形式。例如：国有、国营，在国有或基本属于国有的前提下，实行资产经营责任制、租赁制、承包制等等。

供应、生产和销售过程是社会主义再生产过程的有机组成部分，工业企业的经营活动同时也是组织生产与进行分配和交换的活动。

国营工业企业既要努力增加产品数量，提高产品质量，扩大产品花色品种；又要努力降低成本，保证经营有利，不断提高经济效益。这就需要合理组织资金运动，充分利用价值形式和价值规律的作用。

在工业企业的经济活动中，对价值形式和价值规律的利用，主要表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一) 企业为进行生产而经常占用的财产是多种多样的，在经营过程中又是不断增减变动的。对这些财产需要利用价值形式通过货币计量确定其占用额，以便于了解和掌握全部财产的增减变动和结存情况，为搞活企业而灵活运用，并考查财产运用的经济效益。同时也便于企业管理机关和国家综合部门汇总计算各个单位的全部财产，加强综合平衡和必要的宏观控制。

(二) 企业在经营过程中所发生的物化劳动和活劳动的消耗，需要利用价值形式通过货币计量加以综合计算，以便于了解和控制全部生产耗费，确定和考核产品成本，从而可以促进人力、物力的节约使用，降低费用和成本。企业在经营过程中的各种消耗，通过货币形式来表现，即为企业的采购费用、生产费用和销售费用，各项费用最后又构成为产品生产成本和销售成本。

(三) 企业的生产成果即产成品，都是社会主义商品，需要进行交换，因而要运用价值规律的作用，既计算企业的个别耗费，又计算社会的必要耗费。前者表现为产品的成本，后者表现为产品的收入。将收入同成本（支出）加以比较，才能确定企业的财务成果（即利润或亏损）。企业的收入和成果也必须利用价值形式进行分配。

在工业企业中利用价值形式组织生产与进行分配和交换的过程，也表现为企业经营资金运动。通过会计，对经济活动进行反映和控制，就能既有利于国家的宏观控制，又有利于搞活企业，促进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发展。

由此可见，在工业企业中，会计的对象就是企业的经营资金运动或其能够用货币表现的经营活动^①，具体说来，不外以下三个方面：

（一）企业所拥有的各项财产的实有额及其来源和形成状况。

（二）企业在经营过程中发生的人力、物力和财力的消耗，即各项费用和成本。

（三）企业在经营过程中取得的各种收入和财务成果。

其中，第一方面可以理解为经营资金运动的静态表现；第二、三两方面则可理解为经营资金运动的动态表现。恩格斯指出“运动表现于它的反面，即表现在静止中”。也就是应当从运动的静止中找到它的量度。在这意义上，我们可以看，上列二、三两个方面的变化都能从第一个方面，即企业所拥有的各项财产的实有额（资金占用额）及其来源（资金占用）的增减变动中得到反映。

在会计工作中，根据会计对象的特长，利用统一的货币计量单位求得综合的、汇总的核算指标，提供以财务信息为主的经济信息都是十分必要的。但是，只利用货币量度，还不能满足经营管理上的需要。在会计工作中，除了广泛利用货币量度以外，有时还要利用实物量度（如长度和重量等），借以计算同类物资的

^① 能用货币表现的企业的经济活动并不都是会计的对象，例如，总产值、净产值就不是由会计来提供。因此，还需要借助于统计核算和业务核算。会计、统计和业务核算总称为经济核算。

核算指标，利用劳动量度（如工作日和小时等）借以计算劳动消耗量。利用实物量度和劳动量度借以计算有关的核算指标，有利于加强财产管理、降低成本，同时还可以作为取得有关的货币指标的基础。因此，在会计工作中这三种量度往往是同时使用的，例如，各种物资的货币表现是根据其实物量度的数量和价格来确定。又如工人的计时工资是根据劳动量度（工作小时）和小时工资率来计算，等等。总之，各种量度之间也是有联系的，同时使用各种量度，取得各种必要的核算指标，可以完整地反映和控制会计的对象。

上述会计对象的定义也适用于商业企业以及其他社会主义企业。就商业企业来说，它也是社会主义相对独立的商品经营者，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它也拥有一定数量的财产，如营业用房屋和设备、仓库、运输设备、商品储备等等，作为进行相对独立经营活动的物质基础。但是商业企业的经济活动限于流通领域，主要是组织商品流通，为农业生产和工业生产服务，为人民生活服务，为国家积累资金。因此，商业企业的经营过程，只分为供应和销售两个过程，同时商业企业也必须利用价值形式组织流通和分配，存在着经营资金运动。在供应过程中，主要是购进商品，在销售过程中则是售出商品。同时在供应和销售过程中，都要消耗一定的人力、物力和财力（用货币表现即为商品流通费用），都要同有关单位和个人发生货币结算关系。而在销售过程中又会取得销售收入。商业企业所取得的销售收入，除用以抵补已售商品的购入成本和商品流通费用（包括职工工资）外，还用来缴纳税金，其余部分即为企业的利润，大部分上缴国库，小部分留归企业。此外，在供应和销售过程中，商业企业的财产也不断地发生增减变动。所有这些能够用货币表现的经营活动即商业企业的经营资金运动，都是商业企业会计的对象。

以上说明了在社会主义企业中会计的对象。以下再进一步说明在国家机关、事业等单位中会计的对象。

机关、事业等单位也是执行国民经济计划的基层单位。机关和事业单位的主要活动不是经济活动，但是，为了执行国家所赋予的任务，它们同样需要具备一定数量的财产如房屋和设备等，作为完成任务所必需的物质条件。这些财产也是社会主义财产。为了加强财产管理，必须利用货币形式总括表现全部财产的动态，存在着预算资金运动。机关、事业等单位为了完成其本身所担负的任务，也要消耗一定的人力、物力和财力，用货币表现即为事业费用和行政费用。通过价值形式综合计算全部消耗，便于考核费用开支情况。一般说来，机关和事业等单位本身没有或只有很小一部分业务收入，因此，它的费用开支主要是靠国家预算拨款，一方面按预算向国库取得货币资金，另一方面又按预算以货币资金支付各项费用，实际上就是对预算资金的一收一支，这就构成机关、事业等单位的经济活动。由于这种经济活动基本上属于社会再生产过程的分配领域，同企业作为一个独立经营单位的经济活动有所不同，所以一般可以称为财务收支活动，简称财务收支。由此可见，在机关、事业等单位中，会计的对象是事业和机关等单位的财务收支及其形成的公有财产，即预算资金运动。

根据以上说明，各个企业、机关和事业等单位的会计对象的具体内容，并不完全一致。但是，由于各个单位的经济活动和财务收支都是社会主义再生产过程的组成部分，因而可以把各个单位的会计管理的对象加以总括说明为：在社会主义制度下，会计管理的对象是企业、机关、事业等单位社会主义再生产过程中能够用货币表现的经济活动，即社会主义再生产过程中的资金运动。

但是，还必须指出：各个单位的资金运动是在国家计划和管理下进行的，而各个单位又必须按照统一会计制度的要求提供必要的会计指标，这就有必要也有可能把各个单位的会计指标在国民经济一定范围内进行汇总，用来总括反映在国民经济各部门范围内有关计划、预算的完成情况，以及财产、资金的分布和使用情况。因此，在社会主义制度下，会计管理对象的范围并不完全局限在一个企业、机关和事业等个别基层单位的范围之内。

上述会计对象的定义是以会计作为一项管理活动为前提。在企业、机关、事业等微观范围内以及在国民经济的宏观范围内的可以用货币表现的经济活动即资金运动（价值运动），都是会计可以管理的内容。会计管理是一种价值管理，它是微观经济管理的主要组成部分，也是国民经济宏观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关于什么是会计的对象还有另一种观点，这种观点是以会计作为一个以提供财务信息为主的经济信息系统为前提。这种观点认为：会计存在着两个既有联系又有区别的对象：核算和监督的对象；系统处理的对象。

通常所说的会计对象属于会计核算和监督的对象。那是指企业或各单位中的价值运动即资金运动。这一对象密切联系着会计的职能，并制约会计的任务（目标），资金运动总是伴随着会计主体的经营活动或经济活动而运行。它没有、也不可能进入会计这一个信息系统，它是一个独立于会计信息系统之外的客观事物。

作为一个信息系统，会计需要加工数据，形成信息。因此，会计还有处理的对象，会计的处理对象来自核算和监督的对象，但又不是核算和监督对象本身。会计的处理对象是资金运动发出的信息。资金运动发出的信息先作为有待会计加工的数据，予以接收确认（审核），再输入系统内加工处理（包括计量、分类、记录整理、汇总等步骤），然后按照反映和控制资金运动的要求，形成并输出有用的财务信息和其他经济信息。

会计处理的数据来源于资金运动，加工生成的信息则作用于资金运动。在这里，不论数据（加工前的初始信息）或信息（加工过的数据），同资金运动都是分离的。正是这种分离，表明信息也是一种客观存在。它既可